

# 〈學校訓輔「法」現「理」〉

例子來自真實的生活個案  
及  
(香港學校訓輔人員協會編：《訓育百合匙》，2010版)

陳清貴

香港學校訓輔人員協會會長

嗇色園主辦可藝中學  
訓導主任、學生支援委員會召集人

# 研討會內容大綱

- 1 律師：學校法理來源的法律基礎概念，與法律責任
- 2 老師：日常教學上常遇的、常做的
- 3 學校：明文或不明文的既定程序

# 老師：日常教學常遇的、常做的

## 1. 五常罰

例如：罰抄、罰企、罰留堂、罰背書、罰記過

這些常用的處罰方式有潛在的陷阱？體罰？

# 老師：日常教學常遇的、常做的

## 2. 口不「責」言

例如：

扮野、 cheap、 賤格、 rubbish、 死蠢

( 這些責備學生的用語之不妥處？ )

# 部份教師承認曾犯的失德行為

行為	佔比例(%)
當面侮辱或嘲弄學生	16
教導學生同性戀是病態行為	15.6
向學生分享對不同族群的偏見	12.7
掌握學生作弊證據，但不處理	10
與在校學生談戀愛	1.6
吸毒	1.4

資料來源：教評會、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

老師：日常教學常遇的、常做的

面書陷阱

越來越多老師用面書，且有大量學生「朋友」，有隱憂？

## 訓輔工作需具備：

- 危機意識
- 居安思危（預防性工作）
- 自我保護

# 青少年最常感到的困擾

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訪問1,300名中一至中三學生，了解青少年傾訴心事與精神健康之關係(2009)

受困擾事項	百分比
靈異事件	31.3%
被同學欺凌	30.9%
父母關係	30.1%
朋友濫藥	19.6%
受黑社會騷擾	18%
曾觸犯法例	16.2%
曾受家人性騷擾或性侵犯	10.2%
曾受同學或朋友性騷擾或性侵犯	9.1%
有同性戀傾向或疑惑	8.9%
曾受到街外人性騷擾或性侵犯	8.5%



# 當代訓育工作的挑戰

## 當代文化的衝擊

訓導老師是：鍾無艷？豬八戒？

## 「法」現「理」

裝備自己，明白法律的精神，處理學生問題就會「法中有理，理中有法」！

## 「法理情」與「情理法」

立法、司法、執法

# 護身符

The best interest of students

以學生的最佳利益為依歸

## 林語堂：《人生就像一首詩》

.....人生讀來幾乎像一首詩。.....它的開始是天真瀾漫童年時期，接著便是粗拙的青春時期，粗拙地企圖去適應成熟的社會，有青年的熱情和愚憨，理想和野心.....

多謝用「心」聆聽